**广宁木格嘉诚陶瓷原料有限公司**

**关于以公开竞价方式确定重整投资人的竞买公告**

2021年1月26日广东省肇庆市中级人民法院（下称肇庆中院）受理广宁县木格嘉城陶瓷原料有限公司（下称木格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于2021年4月19日指定网际律师事务所为广宁县木格嘉城陶瓷原料有限公司管理人（下称“管理人”）。为维护全体债权人和债务人的合法权益，实现木格公司资源有效整合，管理人将于2023年 1月9日15时至2023年1月10日14时59分止（延时的除外）在京东拍卖破产强清平台上对木格公司重整投资人资格开展竞价活动，现公告如下：

**一、竞价标的**

**（一）标的物**

竞价标的：木格公司重整投资人资格，即以报价最高者确定为重整投资人。一旦确定为重整投资人，将在本公告附件《重整计划（草案）》经肇庆中院批准生效后，取得木格公司的重整投资权益，即根据重整计划享有木格公司100%的出资人权益，该权益对应资产包括木格公司的100%股权、全部生产线及配套设施、厂区的土地使用权益（包括但不限于以木格公司法定代表人林奇志名义签订但木格公司实际使用的土地租赁合同）及《重整计划（草案）》正文规定的“债务人基本情况”中的“其他财产”。

重整权益的排除：肇庆中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草案）》前债务人应收及实收的生产线租金收入及管理人依法接管债务人的存款不属于债务人重整投资权益，由管理人接管或追回并依法清偿木格公司债务）。

**（二）标的物异议程序**

1.对上述标的权属有异议者，应于竞价开始3个工作日前向管理人提交合法有效的证明。

2.与本标的物有利害关系的当事人可参加竞价，不参加竞价的请关注本次竞价活动的整个过程。

**（三）起拍价**

起拍价：250万元，保证金50万元，增价幅度：2.5万元/次。

竞价人充分知悉并接受竞价成功需按照竞价成交价提供重整资金。

**（四）竞价方式**

1.竞价从起拍价开始以递增出价方式竞价，竞买人以低于起拍价出价的无效。

2.本次竞价活动设置延时出价功能，在竞价活动结束前，每最后5分钟如果有竞买人出价，就自动延迟5分钟。

3.本次拍卖保留价为起拍价。

**二、企业概况**

木格公司成立于2011年3月7日，住所地为广宁县木格镇石台村委会石安村常生口，法定代表人林奇志，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30万元，股东林奇志享有100%股权。公司经营范围：加工、销售；陶瓷原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竞买人条件**

意向竞买人须符合以下竞买人条件，并在竞买开始前五个工作日向木格公司破产管理人提交相关证明资料，办理相关手续。

（一）具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和良好的商业信誉，意向竞买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财务状况或者信用记录不良的，管理人有权认定意向竞买人不具备重整投资人资格，因不符合条件参加竞买的，由竞买人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拥有足够的资金实力进行重整投资，并提供相应的资信证明或其他履约能力证明。

（三）拥有与木格公司经营规模相适应的经营管理能力。

（四）意向竞买人须承诺：未负有数额较大的到期未清偿债务，无作为被执行人的案件，最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行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五）竞买人可委托代理人（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进行，但须在竞买开始前向木格公司破产管理人办理委托手续；竞买成功后，竞买人（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的负责人）须与委托代理人一同到木格公司破产管理人处办理确认和交接手续。如委托手续不全，竞买活动认定为委托代理人的个人行为。

（六）多个竞买人联合竞买的，必须在竞拍开始前向木格公司破产管理人提交书面报告（包括明确的股权份额约定）。竞买成功后，全体竞买人须共同到木格公司破产管理人处办理确认和交接手续。如共同竞买手续不全的，竞买活动被认定为直接参加竞买的单位或个人的独立竞买行为。因不符合条件参加竞买的，由竞买人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标的咨询与查看**

本次竞价标的已知及可能存在的瑕疵、风险已在本次竞买须知、竞买公告中作了披露。管理人对竞价标的所作的说明和提供的资料、图片等，仅供竞买人参考，不构成对标的的任何担保。请竞买人在竞价前仔细审查与竞价标的有关的财产，调查是否存在瑕疵，认真研究查看实际情况，并请亲临现场，实地看样，慎重决定竞价行为（本次拍卖看样时间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3年1月6日17时，如需看样请提前与管理人预约，看样咨询电话：李先生，13580603923）。未看样的竞买人视为对有关实物现状的确认。竞买人一旦作出竞价决定，即表明已完全了解，并接受有关本次拍卖及实物的现状和一切已知及未知的瑕疵。竞买人一旦作出竞价决定，即视为已知悉、充分预判并接受木格公司的现状，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负债情况、征信情况、设备和生产线现状、税收负担、重整收益等产生的税务调整等；知悉、充分预判并接受企业经营风险、资产使用状况、重整税务调整以及行业发展前景等所有事项。

**五、保证金及余款缴纳**

（一）保证金缴纳。竞拍前竞买人的账户中应有足够的余额支付竞价保证金。竞买人在对竞价标的第一次确认出价竞拍前，按系统提示报名缴纳保证金，系统会自动冻结该笔款项。竞价成功的，本标的竞得人冻结的保证金将在24小时以内自动转入管理人指定账户（账户名称：广宁县木格嘉诚陶瓷原料有限公司管理人；账号：727674573074；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其他竞买人的保证金在竞价后即时解冻。竞价未成功的（即流拍的），竞买人的保证金在竞价活动结束后即时解冻，保证金冻结期间不计利息。

（二）余款缴纳。竞买人成功竞得标的后，需按照竞得人与管理人签署的《重整投资协议》约定履行余款缴纳义务。

**六、特别说明**

**竞买人报名并缴纳相关竞买保证金，视为知悉并接受以下条件**

（一）本次竞价标的为重整投资人资格，无法开具发票。

（二）对于木格公司重整投资权益对应的所有财产，管理人不承担资产的瑕疵担保责任，管理人在本公告及相关附件中披露的资产信息、标的物介绍、评价以及其它文字、图片、数据等仅供参考，不构成对木格公司资产的任何担保，有意者请亲自实地看样，有关资产的各项情况以现场的实物现状为准。竞买人一旦作出竞买决定，即视为竞买人已对木格公司资产进行了充分调查，已完全了解情况，并接受木格公司资产的现状和一切已知及未知的瑕疵。

有意者请在完成资产尽调的同时就木格公司所涉及的税收、环保等相关法律、政策向相关部门进行咨询，竞买人一旦作出竞买决定，即视为竞买人已知悉并作出充分预判，自愿承担相关法律、政策风险。

（四）管理人对此次竞价标的物所作的说明和提供的图片、文字资料等，仅供竞买人参考，不构成对标的物的任何担保，不作为对竞买人参与此次竞价的建议。

（五）本次网上公开竞价《竞买公告》《竞买须知》及木格公司《重整计划（草案）》等标的物相关文件已在京东拍卖破产强清平台上公开展示，请仔细阅读。管理人已就前述相关标的物相关文件的所有条款向竞买人如实告知并做出详细说明，竞买人知悉并同意接受前述文件的全部条款和内容，竞买人不存在任何歧义和误认，竞买人承诺不再对前述文件的条款提出任何异议。

**七、联系方式**

竞买人在竞价前请务必再仔细阅读《竞买公告》《竞买须知》，凡发现竞价中有违规行为，可如实举报。

标的详情咨询电话：李先生，13580603923

管理人联系地址：肇庆市天宁北路75号广发银行大厦19楼01-02单元（广东网际律师事务所）

京东咨询电话：4006229586

附件：《重整计划（草案）》

广宁木格嘉诚陶瓷原料有限公司管理人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